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时间过半暨减持进展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何学葵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22年9月23日对外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届满及继续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83），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何学葵女士计划在减持预披露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3,682,657股，减持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近日公司收到何学葵女士发来的《关于减持计划时间过半暨减持进展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何学葵女士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何学葵女士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何学葵	集中竞价	2022年10月30日至2022年12月16日	7.62元/股	407,100	0.22
	大宗交易	2023年1月11日至2023年1月16日	7.56元/股	1,500,000	0.81
合计			-	1,907,100	1.03

2.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何学葵	无限售条件股份	11,824,100	6.42	9,917,000	5.39

二、其他相关说明

1. 本次减持计划及实施情况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何学葵女士本次减持事项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其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不存在违规情形。

2. 何学葵女士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目前何学葵女士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其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股东何学葵女士出具的《关于减持计划时间过半暨减持进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